

遠東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 3 次教務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109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第二會議室

主席：謝教務長 盛文

記錄：吳若瑄

出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貳、上次會議決議暨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教師申請更改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乙案。 決議：通過	已於 109 年 9 月 16 日修正完畢。
二	提案單位：創新商品設計與創業管理系 案由：擬修改商設四孝學生江宗祐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務專題(2)課程學期成績。 決議：通過	已於 109 年 9 月 16 日修正完畢。
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遠東科技大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考試規則」修正案。 決議：通過	預計提送 109-1 下次校務會議審議後，報部備查。
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案由：各系專業英文相關認列修改乙案。 決議：通過	已更新相關修改資料
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案由：本校「110 學年度招生名額分配表」乙案。 決議：通過	已於 109.08.31 以遠大昌教務字第 1090000855 號函報教育部，並於 109.10.13 獲教育部以臺教技(一)字第 1091488791C 號函核定。
六	提案單位：工業設計系 案由：工業設計系申請 110 學年度停止招生乙案。 決議：通過	已於 109.09.18 以遠大昌教務字第 1090000938 號函報教育部，並於 109.09.30 獲教育部以臺教技(一)字第 1090138902 號函核定。
七	提案單位：旅遊事業管理系	已於 109.09.18 以遠大昌教務字第

提案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旅遊事業管理系申請 110 學年度日四技停止招生乙案。 決議：通過	1090000938 號函報教育部，並於 109.09.30 獲教育部以臺教技(一)字第 1090138902 號函核定。
八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修正「遠東科技大學創新教學實施與補助作業要點」乙案。 決議：通過	已於 109/09/16 公告於法規管理系統。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觀光英語系

案由：擬請同意修改多遊二忠學生鄭至鈞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英文聽力與閱讀(2)課程學期成績，請審議。

說明：多遊二忠 40846006 鄭至鈞學生，暑假期間補交校外英檢 ToEIC Bridge 成績，依 40%計算，修改前學期成績為 40 分，修改後為 66 分。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遠東科技大學日間部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休學逾期未復學之退學名單，請審議。

說明：1. 依據遠東科技大學學則第十一條、第三十八條以及學雜費欠費處理流程辦理。

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開學至今(109.11.24)仍有 90 位學生尚未辦理延長休學或復學，如附件。

3. 本案提送教務會議審議予以退學論處，並寄發退學通知，教務處於第 14 週(109.12.18)將當學期尚未完成辦理延長休學或復學名單簽辦退學。

決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遠東科技大學日間部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逾期未註冊之退學名單，請審議。

說明：1. 依據遠東科技大學學則第十一條、第三十八條以及學雜費欠費處理流程辦理。

2.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開學至今(109.11.24)仍有 114 位(內含延修生 28)學生未完成註冊手續，如附件。

3. 本案提送教務會議審議予以退學論處，並寄發退學通知，教務處於第 14 週(109.12.18)將當學期尚未完成註冊學生名單簽辦退學。

決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進修部註冊組

案由：遠東科技大學進修部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逾期未註冊之退學名單，請審議。

說明：1. 依據遠東科技大學學則第十一條、第三十八條辦理。

2. 本校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至今(109.11.19)仍有 38 名(內含延修生 1 名)學生未完成註冊手續，如附件。

3. 本案提送教務會議審議予以退學論處，並寄發退學通知，於第 14 週(109.12.14)將當學期尚未完成註冊學生名單簽辦退學。

決議：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三創教育中心

案由：109 年度教師參加或指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得獎獎勵申請，請審議。

說明：教師參加或指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得獎依遠東科技大學教師改進教學效果實施辦法第八條至第十二條規定辦理獎勵申請案。

決議：通過。

提案六：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有關本校各學年度學生已停開/學分數異動之課程修習對照表的審議程序，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教育部 108 年 5 月 2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80039411 號函及遠東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提案十決議辦理。
2. 本校各系若部分必修課程已停開，或系所整併，或抵免科目學分以少抵多，學生有補修抵免或補足所差學分需求時，各系須提供已停開/學分數異動之課程修習對照表，供學生依循辦理修課或抵免，且該對照表應經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送教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3. 經院反應，建議修改上述課程修習對照表之審議程序為「應經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議與院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提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藉以維護學校教學品質，減少學生補修抵免錯誤，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略)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